

新北市立文山國民中學 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申請書

申請人	簽章	身分證字號			
		電 話			
		地 址			
活動名稱		參加對象			
		(預計)參加人數			
活動內容		營利性質	☐ 一般活動未收費或無收入 ☐ 有收取費用，費用為		
		活動性質	☐ 是 ☐ 否包含高級中等以下 學生之教學或活動並已提供 學校授課人員名冊，供學校 至不適任系統查核。		
使用場地		使用設備			
使用 時間	☐ 長期：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使用頻率：				
	☐ 單次使用：				
	布 置： 年 月 日 時 分起至 時 分				
	彩 排： 年 月 日 時 分起至 時 分				
費用	場地使用費	新臺幣： 元		合計金額： 元	
	冷氣空調費	新臺幣： 元			
	其他費用				
	以上各項費用及保證金應於場地借用時一併計收。				
承辦		會計		人事	
單位主管		出納	茲於 年 月 日 收訖新臺幣： 元	校長 批示	